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编号:2022-045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3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9 点在公司集团总部十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其中现场表决 7 人，通讯表决 2 人）。会议由董事长曲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1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多点（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曲奎先生、于滨先生、王金录先生回避了表决）

（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1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2022-046 号）。）

3、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全资子公司银川新华百货连锁超市有限公司增资 4 亿元，用于补充日常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借款。增资完成后其注册资本将由 10,500 万元增加到 50,500 万元。

表决结果：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确认控股子公司借款付息方式的议案》。

为全力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青海新华百货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新百”）的发展，集团公司已持续从资金、技术、管理和品牌资源上加大对青海新百的支持，并积极协助青海新百推动其由传统百货店向购物中心转型，青海新百的经营状况得到逐步改善。为进一步促进青海新百的发展，助力其全力克服因市场变化及疫情等不利因素对经营的影响，现拟从本年度开始，对前期公司向青海新百提供的借款的付息方式重新确认为归还本金后收取，以上事项对公司合并报表不产生影响。

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上述付息方式，和青海新百签订相应借款补充协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1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2022-047 号）。）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

公司拟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表决。

表决结果：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1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2022-048 号）。）

三、备查文件

1、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编号:2022-047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条款进行修改。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后的工商登记变更事宜，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原第十四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具用品零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批发；家具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皮革制品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音响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灯具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现修改为：

第十四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餐饮服务；小餐饮、小食杂、食品小作坊经营；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具用品零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批发；家具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皮革制品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音响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灯具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餐饮管理；餐饮器具集中消毒服务；外卖递送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除上述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刊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特此公告。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公告编号:2022-048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2 月 3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新百集团大楼十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2 月 30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重新确认控股子公司借款付息方式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相应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2 月 1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85	新华百货	2022/12/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代表，凭个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受委托代理人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5、登记时间:2022 年 12 月 27 日—12 月 29 日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宁夏银川市兴庆区解放东街 211 号(新百集团大楼十层)。

邮政编码：750001

联系人：李宝生 李丹

联系电话：0951-8564486

传 真：0951-8564486

特此公告。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	审议《关于重新确认控股子公司借款付息方式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编号:2022-046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包括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在内，预计后续年度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发生的交易总额未达到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核的金额。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本次新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合作协议不超过三年。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履行的审议程序

为深入推进公司整体数字化发展，加快线上线下全渠道业务拓展进程，公司及子公司银川新百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百电器”)拟与多点(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点深圳”)签订日常关联交易业务合作协议，通过多点 APP、多点微信小程序等进行线上商品销售。多点深圳将为公司百货及电器业态提供多点零售数字化运营系统技术服务。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全体 9 名董事参加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合作协议事项，其中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曲奎先生、于滨先生及王金录先生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公司董事会将授权百货及电器业态经营层，根据经营的需要后续与多点深圳签订相关业务合作协议(包括但不限于合作期限、业务范围、类型及相关费率、费用的确定及调整等事项)。

2、公司独立董事于晓鸣女士、刘小玲女士、马生元先生事前认可本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已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合作协议事项事先与独立董事进行了沟通，我们已充分了解公司及子公司新百电器与多点深圳签订业务合作协议的必要性，以上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新零售业务发展的方向，双方按市场化原则确定相关费用的收取，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品种	预计每年各类服务费用合计发生金额
接受技术服务	多点深圳	多点 APP 线上商品销售及促销等其他服务	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注：包括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在内，预计后续年度公司每年发生的多点业务各类服务费用合计金额，将相应不超过该年度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交易方关联关系性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公司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多点(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深圳市福田区	张峰	260,000	数字技术开发、计算机及网络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大数据研发等。

多点深圳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99,029.54 万元，净资产 100,773.19 万元，营业收入 191,572.56 万元，净利润-30,304.60 万元。(数据已经审计)

三、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多点深圳通过多点 APP、多点微信小程序为公司百货及电器业态提供线上商品销售服务，因多点业务产生的费用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向其支付技术服务费(包括业务宣传费)等，多点深圳将按线上销售额的 2.1% 费率收取服务费，收取的费用费率和向其他非关联方收取费用的标准相同。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多点数字化运营系统将加快公司整体数字化发展和新零售业务实施进程，促进公司百货及电器业态线上线下业务的协同发展以及销售和管理的提升。多点平台系统所发生的商品销售资金及费用结算最终将通过银行清算系统完成，能够确保公司销货资金安全、及时回收，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经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就关联交易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8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履行临时监事会通知程序，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建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充分审议，一致同意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预计的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以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的实施主体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炬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炬芯”)并安排合肥炬芯增设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同意公司使用 1,3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对合肥炬芯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员工借款管理制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订的《员工借款管理制度》已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不影响自身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为符合条件的员工提供限制额度的购房和临时紧急资金周转等需求的经济支持，有利于更好地吸引和激励核心人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制定《员工借款管理制度》事项无异议。

六、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 0 元人民币(不含本次)，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财务资助。

七、上网公告附件

1、《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 LO, CHI TAK LEWIS、叶奕廷、王丽英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额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本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和未来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 2023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继续与关联方发生购买商品、关联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现对 2023 年各类别的日常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瑞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720	2.00	1,011.77	2.81	-
	小计	720	2.00	1,011.77	2.81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弘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0	0.38	75.16	0.14	-
	小计	200	0.38	75.16	0.14	-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租人）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242.48	49.64	189.11	38.72	-
	炬创芯(上海)微电子有限公司	27.61	5.65	21.26	4.35	-
	小计	270.09	55.30	210.37	43.07	-
合计		1,190.09		1,297.30		

注：1、以上数据为不含税价格；

2、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截止 2021 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3、关联交易在总额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实现内部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 2022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本年年初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含税)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瑞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	1,011.77	-
	小计	1,100.00	1,011.77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弘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75.16	为节约物流时间成本，大部分终端客户由通过外销代理商提货转变为通过内地代理商向公司提货，而弘亿国际仅从境外提货，故采购金额低于预期
	小计	500.00	75.16	-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租人）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221.00	189.11	-
	炬创芯(上海)微电子有限公司	27.00	21.26	-
	小计	248.00	210.37	-
合计		1,848.00	1,297.30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瑞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瑞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87-10-21
注册资本	890,000 万新台币
法定代表人	邱顺建
公司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台湾省新竹县 300 新竹科学园区创新二路 2 号
主要股东	阔德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开发高性能、高品质与高经济效益的 IC 解决方案，产品涵盖多媒体集成电路、通讯网络和计算机外设等，应用领域广泛。产品线主要划分为通讯网络、电脑周边和多媒体(显示器材)三个领域。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新台币)：总资产 1,012.32 亿元，净资产 389.52 亿元，营业收入约 1,055.04 亿元，净利润 168.53 亿元。

2.弘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弘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5-10-06
注册资本	200,000 万新台币
法定代表人	叶佳纹
公司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台湾省台北市内湖区行忠路 57 号 2 楼
主要股东	德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电子零组件之制造加工及买卖业务；计算机系统设备、主板、适配卡与计算机外设设备制造加工及卖卖；一般进出口贸易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新台币)：总资产 73.09 亿元，净资产 18.95 亿元，营业收入 188.53 亿元，净利润 4.46 亿元。

3、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1-12-28
注册资本	500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陈宣文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住所	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四路 1 号一号厂房 1 层 A 区
主要股东	毛里求斯共和国炬力半导体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生产和销售通信系统产品(国家限制的除外)、计算机周边系统产品、消费性电子系统产品、计算机多媒体系统产品及自动化机电整合系统产品之研发、设计、制造、封装、测试、销售及技术服务等；前述产品之智权、软件、材料、零组件及周边产品之设计、制造、测试、销售及技术服务；自有物业出租、网络技术服务。(以上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内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 2.55 亿元，净资产 2.54 亿元，营业收入 647.84 万元，净利润 79.11 万元。

4、炬创芯(上海)微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炬创芯(上海)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08-20
注册资本	5,759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叶南宏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祥科路 58 号 2 幢 11 层 1102 室
主要股东	炬力企业(香港)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计算机软件的研发、设计、制作，销售自产产品，自有技术的转让，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在上海市浦东新区祥科路 58 号内从事自有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 4.20 亿元，净资产 4.06 亿元，营业收入 3,781.59 万元，净利润 1,292.29 万元。

(二)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瑞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叶奕廷父亲及叶博任担任董事
2	弘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3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4	炬创芯(上海)微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公司将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各项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当交易的商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和政府指导价时，交易双方经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及子公司将与关联方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相应的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关联董事已对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本次预计 2023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市场行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该等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一)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三)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五)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0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01 号)批复，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5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2.9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1,089.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1,602.39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486.6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7-124 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合肥炬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炬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12,674.70	12,674.70
2	面向穿戴和 IoT 领域的超低功耗 MCU 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6,728.07	6,728.07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751.05	5,751.05
4	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35,153.82	35,153.82

因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